

嘉義縣 111 年特殊教育教材設計暨特教宣導教學活動甄選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嘉義縣 107-111 年特殊教育發展計畫。
- 二、嘉義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111 年度工作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研發適合國民中小學學生之特教宣導教學活動，彙整提供國民中小學學校特教宣導資源資料庫，協助各校落實特教宣導教學活動，打造無障礙友善之校園人文環境。
- 二、鼓勵教師自編或編選教材、教法、教具及評量，落實課程調整精神，提升教學成效。
- 三、推廣及分享優良教材、教法、教具及評量，提供教師教學支援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嘉義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。

肆、參與對象：

- 一、校內有特教班級之學校(含身障和資優)，務必繳交一份「特殊教育教材及教學活動設計」。
- 二、校內無特教班級之學校，請參與「特殊教育宣導教學活動設計」甄選。
- 三、實習教師須搭配一位正式教師。

伍、設計主題：

- 一、特殊教育宣導教學活動設計：(對象為一般學生，並非特殊教育學生)
 - 1.嘉義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特殊教育宣導繪本。
 - 2.結合各領域學習活動之延伸教學活動。
- 二、特殊教育（身障及資優）教材及教學活動設計：
 - 1.部定領域課程調整自編或編選教材、教法、教具及評量。
 - 2.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自編或編選教材、教法、教具及評量。

陸、徵稿收件地點：請將附件一、附件二及相關資料紙本乙份郵寄或送交至特殊教育資源中心（62149 嘉義縣民雄鄉興中村 30 號）葉秀玲老師收，聯絡電話：05-2217484。

柒、截止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11 年 7 月 15 日

捌、徵稿規範：根據前述「伍、設計主題」之內容，進行教材單元活動設計。

※內容可輔以文字、圖片、學習單、音樂、影像、數位動畫、微電影等方式呈現。（請務必留意版權之取得）

玖、實施方式

一、徵件作品作者至多 2 名，需依照文稿格式進行撰寫，格式不符者，不予評選。

二、依報名表（詳附件一）填寫相關資料，附上教學設計文稿（詳附件二）紙本 1 份，並將文稿 WORD 電子檔、文稿 PDF 電子檔及其他相關教學資料(如教材、素材、學習單……等)上傳指定雲端。

三、報名表請先 mail 至 spccenter@mail.cyc.edu.tw，收到信件後，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將會回傳個人上傳雲端之網址。

四、文稿格式：

1.標題以標楷體 16 號字型繕打。

2.內文均以標楷體 12 號字型、單行間距繕打，並插入頁碼。

3.版面之邊界請勿更改(上、下各 2 公分；左、右各 2 公分)。

4.作品之美觀、精美等表面效度均不在評分之列，故請響應環保，勿作過度包裝，平實呈現即可。

五、評審方式：聘請專家學者審查，審查結果為優良者，錄取編輯成本縣特殊教育宣導教材及特殊教育教材。

六、所有優良錄取作品將上傳於嘉義縣特教資訊網供本縣教師參考使用。

七、評分標準：

1.學習目標(30%)：

(1) 特教宣導活動學習目標、設計理念能達到融合教育、無障礙人文校園環境的目標。

(2) 特殊教育(身障及資優)教材及教學活動設計學習目標符合學生需求及能力。

2.教學活動(30%)：學習目標是否達成，教學流程具邏輯性及流暢性，時間分配的合宜性等。

3.教學資源(20%)：教材、媒體或學習單等之設計與運用情形。

4.教學評量與省思(20%)：兼顧形成性及總結性的多元評量與教學省思。

八、獲選作品需授權本縣上傳於嘉義縣特教資訊網

(<http://spcedu.cyc.edu.tw/spcedu/>)及公開出版，以利學術交流及研究成果分享，提供全國教師公開使用。

九、參賽作品均不退件。

拾、獲選獎勵：經評定為優良作品錄取者，教學設計者各給予嘉獎乙次，並支給撰稿費每千字 680 元及圖片使用費。

拾壹、錄取公佈：錄取者名單將函文告知。

拾貳、本計畫奉縣府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附件一】

嘉義縣 111 年特殊教育教材設計暨特教宣導教學活動甄選徵稿報名表
(作者至多二名)

		收件號碼	(由承辦單位填寫)
主題 名稱			
作者 基本資料	第一作者	第二作者	
姓 名			
服 務 學 校			
職 稱			
聯 絡 電 話	(O) (行動)	(O) (行動)	
E - m a i l			
備 註	1.本報名表及教學設計文稿紙本 1 份，將文稿 WORD 電子檔、文稿 PDF 電子檔及其他相關教學資料(如教材、素材、學習單.....等)上傳指定雲端。 2.本報名表請先 mail 至 spccenter@mail.cyc.edu.tw，收到信件後，特教資源中心將會回傳個人上傳雲端之網址。 3.敬請填寫切結事項，未簽具者一律退件。		
切 結 事 項 (由第一作者簽具)	1. 本人保證著作無剽竊、抄襲及違反學術倫理或有侵害他人著作財產權之事項。 2. 本人已熟知甄選實施計畫所列規範，倘違反規範而錄取者，其嘉獎及撰稿費、圖片使用費收回，並視情節予以議處。 3. 本人同意所投文稿之版權，提供嘉義縣政府出版、建置嘉義縣特教資訊網站等使用。 第一作者 具結人(親筆簽名)：		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校長：

【附件二】

標題(16 號字型)

作者名

摘要

摘要內文
關鍵字：

壹、教學活動設計架構圖

--

貳、教學活動設計表

教學設計名稱		教學設計者	(須與報名表的作者一致)
適用階段	☐ 一二年級 ☐ 三四年級 ☐ 五六年級 ☐ 七~九年級	教學時間	
主題	☐ 特教宣導活動 ☐ () 領域課程調整 ☐ 特殊需求領域 () 課程 ☐ 跨領域教學課程		
適用對象	☐ 普通學生 ☐ 學習功能優異學生 ☐ 學習功能輕微缺損學生 ☐ 學習功能嚴重缺損學生		
設計理念			
核心素養項目 (特教宣導活動免填)	學習內容/學習表現 (特教宣導活動免填)	學習目標	
參考資料或 教學媒體	書籍： 影片： 學習單： 網站： 教學媒體：		

參、教學活動(請自行增加表格使用)

具體目標	教學活動	時間	教學資源	評量方式 與標準
	【準備活動】 【發展活動】 【綜合活動】			

肆、實際教學運用後的修改與教學省思

--

伍、附件：作業單或評量單等教學相關資料 (可檢附電子檔)

--